

证券代码：301237

证券简称：和顺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暨项目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项目投资概况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和顺科技”）分别于 2023 年 11 月 9 日及 2023 年 11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成立合资公司杭州和兴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和兴碳纤维”）从事高性能石墨纤维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和兴碳纤维注册资本 10,800 万元，其中和顺科技使用超募资金出资 8,1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75%，廊坊市恒守新材料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守新材料”）出资 2,700 万元，占合资公司注册资本的 25%。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3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2），2023 年 11 月 10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设立控股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4），2023 年 12 月 12 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合作框架协议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063）。

2023 年 12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并于 2024 年 1 月 1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同意公司及恒守新材料与杭州钱塘新区管理委员会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在杭州钱塘新区投资建设年产 350 吨碳纤维项目，项目总投资 1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2 月 29 日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69）。

二、项目投资进展情况

作为本次对外投资的实施主体，近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杭州和兴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参与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钱塘分局挂牌出让的宗地编号为“杭钱塘工出[2024]6号”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并与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钱塘分局签订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在公司董事长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土地竞拍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三、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1、竞得人：杭州和兴碳纤维科技有限公司
- 2、宗地编号：杭钱塘工出[2024]6号
- 3、宗地位置：东至空地，南至空地，西至空地，北至二号桥横河绿化
- 4、宗地面积：53,335平方米
- 5、出让年限：50年
- 6、宗地用途：工业用地（其他工业用地）
- 7、土地价款：4,219万元

四、本次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

和兴碳纤维本次竞拍取得上述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主要是基于公司战略发展规划，为公司未来开展碳纤维业务提供必要的土地资源支持，符合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及经营发展需要，亦为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提供保障。

五、风险提示

本次签署《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后，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办理相应权属证书等相关工作，可能受有关部门审批手续、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不可抗力因素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积极推进有关事项的落实，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 1、《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

特此公告。

杭州和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6月12日